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依据 2014 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影响，

### 一、概述

2014 年 1-7 月，财政部陆续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企业会计准则。其中，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规定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外，其余 7 项准则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要求，公司将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

价、公允价值不可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计科目，并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1、合并报表

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093,840.00	12,093,84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511,249.78	13,417,409.78	-12,093,840.00

2、母公司报表

单位：元

2013年12月31日	会计政策变更前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73,840.00	7,373,84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27,541,617.17	1,720,167,777.17	-7,373,84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本期及以前年度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情况

对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以及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公司将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依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变更程

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和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三十日